2020年度优质粮食工程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按照《河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实施“优质粮食工程”的通知》（冀粮仓储[2019]57号）和《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河北省“优质粮食工程”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冀财规[2019]21号）有关要求，结合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1年市级预算绩效部门重点评价计划的通知（承财评价[2021]13号）精神，2020年，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实施优质粮食工程补助资金1050.14万元，其中市本级“优质粮食工程”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500万元，粮食质检体系建设项目525.14万元。市本级实施“优质粮食工程”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2个，财政补助资金500万元。该项目年初预算725万元，完成财政投资500万元。建设单位如期开工建设，截止2020年底，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项目建设内容全部完成后，两家公司分别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联合进行了验收，认为建设工程内容全部完成，质量合格。结合工程进度，预算资金500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实现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其余财政资金225万元划归到“优质粮食工程”专项资金（825万元），共计1050万元用于粮食质检体系建设项目。该项目年初预算1050万元，完成财政投资1050万元。建设单位如期开工建设，截止2020年底，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项目建设内容全部

完成后，分别组织进行了验收，建设工程内容全部完成，质量合格。结合工程进度，预算资金525.14万元已全部拨付到位，剩余524.86万元正在申请支付。实现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二、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项目绩效总分100分，其中项目资金10分，绩效指标90分。

（一）项目资金（10分）。预算执行100%。下达了财政资金拨付文件，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按照维修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分配结果符合相关分配办法。

项目资金得分10分，得分率100%。

（二）绩效指标（90分）。分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和满意度指标（10分）。

1、产出指标（50分）。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指标（25分）、质量指标（10分）、 时效指标（5分）、成本指标（10分）四个指标。

（1）指标数量-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工程量及质检项目设备数量 该指标主要考核库点建设数量是否达到项目申报时的数量。截止考评时点项目全部完成库区粮食产后服务中心建设任务和质检设备采购任务。随着该项目的建成并投入使用粮食产后新型社会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大大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粮食质检能力度幅度提升。

数量指标得分25分，得分率100%。

（2）质量指标-维修改造质量 该指标主要考核粮食产后服

务中心项目建设质量和粮食质检项目设备是否达到规定的标准。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主要是为售粮农户提供“代干燥、代清理、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服务，解决农民卖粮难问题。通过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增强粮食收储能力，让种粮农户充分认识到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的目的和作用，形成愿意种粮、主动卖粮的氛围，切实解决企业储粮难和农民卖粮难问题。质检项目提升了全市粮食质检能力，有效保障了全市粮食质量安全。项目建设基本能够按照计划进度推进，如期完成建设任务。项目完工后经过项目单位与施工单位验收、监理验收、主管部门验收。

质量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3）时效指标-维修改造进度 该指标主要考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和质检设备采购进度，项目考评时点为 2020 年 12 月末，全部完工的得满分，完工率低于 60%的不得分，未全部完工的根据指标要求，给予相应扣分。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项目单位已按照方案建设内容全部完成。

时效指标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4）成本指标-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和质检项目投资成本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际投资额情况，投资总额高于招标金额的得 5 分，低于招标金额高于财政补助的，按比例酌情扣 1-3 分，低于财政补助金额的不得分。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基本按照招标金额完成全部投资任务。

成本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项目产出指标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

2、效益指标（30 分） 效益指标包括经济效益（10 分）、社会效益（10 分）、可持续性影响（10 分）。

（1）经济效益（10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后是否能够提供专业化的清理、干燥、分类等服务，减少了粮食储备损失，提升了粮库整体储粮水平；质检项目是否有效提升了质检能力（10 分）， 提升效果不明显不得分。项目完工投入使用后，大幅度提高粮食保质能力，为实现优质优价、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创造条件。

经济效益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2）社会效益（10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完成后通过整合粮食产后服务资源,形成完整的服务链，提升农业的专业化水平。能够有效提升的得 10 分，否则酌情扣分。截止考评时点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后，通过向农民提供粮食保管等服务，为农民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卖粮创造条件。质检能力的提升，有效保证了全市各级储备粮的粮食质量安全。

社会效益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3）可持续影响（10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后，通过对收购粮食进行清理、干燥、储存等程序，是否有效提升潮粮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保证库存粮食长期储存安全。有效提升储粮安全，储存粮食质量良好得 10 分，发生坏粮事故、不宜长期储存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该指标主要考核售粮农民或收粮户对产后服务中心项目的满意度。现场采用调查问卷方式，对售粮农民采用当面或电话询问方式调查。通过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是否使农民手中收获的粮食得到及时处理、妥善保管，大幅降低农户储粮损失率，增加了售粮农户的收入，有力保障农民的利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得分率 100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三、结果应用

该项目的建成并投入使用，大大提升了专新粮收购整理能力，有效增加当地玉米收购数量。**一是有效解决农民卖粮难问题。**为种粮农民提供“五代”服务，即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服务，支持了农业生产；**二是大幅降低农户储粮损失率。**农户产粮后收到家建玉米架，晾晒到次年 3、4 月份下架出售，粮食损失严重达到三分之一，今年收回直接销售，减少费用和损失，增加收入。**三是提升专业化水平，实现企业增效。**项目建成后，粮食收购企业围绕产后服务中心实现 “一卖到位”，“一站式”等收购一步到位的便捷服务水平，通过整合粮食产后服务资源，形成完整的服务链，提升农业的专业化水平。为企业

减少收粮储粮费用、提高企业经营活力打下了坚实基础。

四、项目建成使用的有关措施和建议

2021年，随着该项目的建成并投入使用粮食产后新型社会化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大大提升专业化服务能力。**一是加强宣传引导。**通过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增强粮食收储能力，让种粮农户充分认识到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中心的目的和作用，形成愿意种粮、主动卖粮的氛围，切实解决企业储粮难和农民卖粮难问题；**二是进一步提高粮食市场的掌控能力。**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后，通过向农民提供粮食保管等服务，为农民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卖粮创造条件；**三是真正提高服务水平。**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通过提供专业化的清理、干燥、分类等服务，大幅度提高粮食保质能力，为实现优质优价、增加绿色优质粮食产品供给创造条件；**四是有效减少粮食损失。**通过建设粮食产后服务中心，使农民手中收获的粮食得到及时处理、妥善保管，大幅降低农户储粮损失率；**五是整合粮食资源。**通过整合粮食产后服务资源，形成完整的服务链，提升农业的专业化水平。